

长安大学 MPA 教育中心文件

长大 MPA (2024) 2 号

关于印发《长安大学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规定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《长安大学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规定》经人文学院学术分委员会、学位分委员会联席会议 2024 年 5 月 10 日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 1：《长安大学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规定》

附件 2：长安大学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报告格式

长安大学 MPA 教育中心

2024 年 5 月 10 日

附件 1

长安大学公共管理硕士(MPA)研究生 学位论文选题规定

MPA 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工作是 MPA 研究生完成学位论文的重要环节，为提高学位论文质量，圆满完成学位论文的撰写工作，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要求制定以下规定：

一、MPA 学位论文选题要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，一般是实践性比较强的公共管理类题目。论文形式以专题研究成果为主，也可以是高水平的调查报告，政策评估报告，案例分析报告等。

二、MPA 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选题。通过查阅相关文献资料、深入实际调研，进行初步的研究工作后，撰写选题报告，未经导师同意不得随意变动题目。如要变动需提出书面申请，说明理由，经导师同意后，重新选题审批。

三、选题确定后，在查阅文献和调研的基础上，撰写选题报告，见附件 2，选题报告包括所选课题的来源、课题研究目的及意义、国内外研究现状；同时还包括研究内容、研究方法、预期研究成果和创新点、研究进度安排等。

四、MPA 研究生导师及 MPA 教育中心对选题报告进行审查后，确定开题报告会时间、地点、专家名单，参加开题报告会的专家

人数为 3-5 人，一般为本校本专业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。

五、选题报告会由秘书记录，整理会议资料。MPA 研究生在报告会上要对论文的选题、资料准备、论文构思和研究方法等做出详细说明。专家组对学员的选题报告进行指导和评价，并做出通过或不通过的结论。

六、如本次开题报告有 2/3 的专家意见为不通过，则 3 个月后另行安排，若仍不通过，延期至下一学年开题。

附件 2

长安大学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报告格式

长安大学
专业硕士学位论文选题报告

论文题目

专业学位类别
及领域名称

研究生姓名

学号

校内导师姓名职称

校外导师姓名职称

（工程硕士填写）

学院名称

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

1. 选题报告是学位论文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中期考核筛选的重要内容。
2. 选题报告不通过者不得进入论文工作阶段。
3. 双面打印或用黑色水笔双面填写，要求字迹清晰，文句通顺。
4. 如有栏目填写不下可加附页。

选题背景、选题来源、研究目的及其理论意义和实际应用价值。

选题综述、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（附主要参考文献）。

主要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技术。

拟采用的研究方法、技术路线及实施方案，所需的研究条件和实验条件。

论文进度计划:

校内指导教师意见:

签名:

年 月 日

校外指导教师意见:

签名:

年 月 日

系(所)意见:

签名:

年 月 日

学院意见:

签名:

年 月 日

(此页无正文)

抄 送：联系校领导，研究生院。

长安大学 MPA 教育中心

2024 年 5 月 10 日印发